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4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下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牛佳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；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报告》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报告》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

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